

2021 年度勐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	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	项目建设单位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级以上发展改革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）第十五条、第六十八条第一款；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44 号）第十二条、第十三条；《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8 年第 14 号）第三条	普遍适用	省、州、县三级发展改革部门委托所属节能监察机构实施抽查检查行为
2	对工程咨询单位的监管	对工程咨询单位的行政检查	一般检查	工程咨询单位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	省发展改革委员会	《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9 号）第二十七条 国家和省级发展改革委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、本办法及有关规定，制定工程咨询单位监督检查计划，按照一定比例开展抽查，并及时公布抽查结果。监督检查内容主要包括： （一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情况； （二）信息备案情况； （三）咨询质量管理体系建立情况； （四）咨询成果质量情况； （五）咨询成果文件档案建立情况； （六）其他应当检查的内容。	普遍适用	由省级统一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，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分级随机匹配人员实施抽查检查行为
3	对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招标方案进行监管	对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公司、评审专家、行政监督部门进行监管	一般检查	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公司、评审专家、行政监督部门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	县级以上发改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四十九条至第六十二条、第六十四条；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三条至第八十条、第八十二条； 《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十三条至第五十五条	普遍适用	